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监管专户资金划转并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号）核准，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达利”）首次公开发行3,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7.70元（人民币，下同），募集资金总额1,319,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96,318,266.6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223,181,733.33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320001号《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公司及子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募集资金划转及监管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科达利五金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科达利”）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西安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以下简称“西安项目”），并将其结余的募集资金5,008.6万元及其专户利息用于另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以下简称“大连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实施。

该事项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018年11月23日,陕西科达利将西安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名称:宁波银行深圳分行,账号:73010122001430090)的结余募集资金5,008.6万元及其专户利息转入大连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名称: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账号:443899991010006436462),转入后,大连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余额为6,568.11万元,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5,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7,000.00万元。

为方便账户管理,陕西科达利于划转募集资金当日办理完成了西安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本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及陕西科达利与宁波银行深圳分行、中金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备查文件

- (一) 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 (二) 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26日